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 苏格电气 110KV~550KV 高压开关机加金属零

部件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常州苏格电气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18 年 5 月 17 日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苏格电气 110KV~550KV 高压开关机加金属零部件项目																				
建设单位	常州苏格电气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张岳	联系人	**																		
通讯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创业路 16 号-9-A																				
联系电话	181****6699	传真	/	邮政编码	213034																
建设地点	常州市新北区创业路 16 号-9-A																				
立项审批部门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	批准文号	常新行审经备[2018]390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 扩建 ☐ 技改 ☐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823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																		
建筑面积(平方米)	1985	绿化面积(平方米)	依托租赁方																		
总投资(万元)	1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4	环保投资比例	4%																
评价经费	--	投产日期	2018 年 7 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原辅材料：见表 1。 主要设施规格、数量：见表 2。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表 3。																					
水及能源消耗量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head> <tr> <th>名称</th> <th>消耗量</th> <th>名称</th> <th>消耗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水（吨/年）</td> <td>1066</td> <td>燃油（吨/年）</td> <td>/</td> </tr> <tr> <td>电（千瓦·时/年）</td> <td>5.76 万</td> <td>燃气（标立方米/年）</td> <td>/</td> </tr> <tr> <td>燃煤（吨/年）</td> <td>/</td> <td>蒸汽（吨/年）</td> <td>/</td> </tr> </tbody> </table>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1066	燃油（吨/年）	/	电（千瓦·时/年）	5.76 万	燃气（标立方米/年）	/	燃煤（吨/年）	/	蒸汽（吨/年）	/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1066	燃油（吨/年）	/																		
电（千瓦·时/年）	5.76 万	燃气（标立方米/年）	/																		
燃煤（吨/年）	/	蒸汽（吨/年）	/																		
污水（工业污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污水排放量：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840t/a。 污水排放去向：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其中：雨水经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本项目员工日常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园区污水管网收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长江。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建设项目不使用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原辅料及设施。

表 1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状况

序号	名称	规格组分	年用量（单位/年）	备注
1	铝棒	铝	300 吨	国内，汽运
2	铜棒	铜	30 吨	国内，汽运
3	纸箱	/	10000 件	国内，汽运
4	珍珠棉	/	10000 件	国内，汽运
5	切削液	矿物油 0-30%、脂肪酸 5-30%、表面活性剂 0-5%、防锈剂 0-10%，水（其余）	0.8 吨	国内，汽运
6	玻璃珠	惰性二氧化硅	0.04 吨	国内，汽运
7	钢珠	硅、锰	0.06 吨	国内，汽运

表 2 主要设施规格、数量状况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工序
1	数控车床	CK-6150	10	车
2	数控车床	CK-6140	8	车
3	加工中心	VMC-850	6	铣
4	加工中心	VMC-650	1	铣
5	加工中心	VMC-1160	1	铣
6	锯床	4430	3	落料
7	空压机	HD-20PMI	1	压缩
8	空压机	LG20AM	1	压缩
9	喷砂机	SJK1212B	1	喷砂
10	三座标	Dragon-645	1	检验
11	打标机	E200W	1	包装

表 3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名称	危规号	理化性质
切削液	/	由基础油复配不同比例的极压耐磨添加剂、润滑剂、防锈剂、防霉杀菌剂、催冷剂等添加剂合成，具有极佳的对机床本身、刀具、工件的彻底保护性能。兼具冷却、润滑、清洗和防锈四个作用。

1、项目由来

常州苏格电气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08 日，经营范围：电气设备及零部件、电气开关、电气元器件、开关柜壳、配电箱、普通机械设备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自成立以来仅从事销售，经市场调查研究决定，拟投资 100 万元于常州市新

北区创业路 16 号-9-A 粤海工业园内，租赁常州市赛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的 1985 平方米的厂房新建“苏格电气 110KV~550KV 高压开关机加金属零部件项目”，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5 万套 110KV~550KV 高压开关机加金属零部件的生产能力，该项目目前处于准备阶段，预计于 2018 年 7 月底前建成投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本项目须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常州苏格电气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叶萌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国环评证乙字第 1985 号）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作为环保审批部门的审批依据。

2、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产品为高压开关柜组件，经查，项目产品及工艺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中的限制及淘汰类，属于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经查，本项目产品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中限制及淘汰类，属于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本项目已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取得了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常新行审经备[2018]390 号，项目代码：2018-320411-38-03-527863。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同时项目的建设可以充分发挥地方资源优势，发展地方经济，不仅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还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符合地方经济发展的要求。

3、选址合理及规划相符性分析

（1）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新北区创业路 16 号-9-A 粤海工业园内，所在区域属于常州市滨江经济开发区，本项目符合《常州市新北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的布局要求。本项目厂址范围内无矿床、文物古迹，没有基本农田保护区，没有各类列入国家保护名录的动植物资源，没有风景名胜古迹等环境敏感点，项目选址合理。

结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2 年 1 月 12 日江苏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修正）和苏政发【2007】97 号文中的相关规定，根据太湖流域保护区划分，本项目为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本项目无含有 N、P 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和苏政发【2007】97 号文规定。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2013 年 8 月）划定范围，与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新龙生态公益林，本项目与新龙生态公益林直线距离约 1.3 公里，不在上述生态红线区域规定的一级、二级管控区范围内，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相容。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与区域规划相符。

(2) 环境相容性

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所处环境以工业企业为主，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项目厂界外南侧约 220 米处的下坝头。项目评价范围内无特殊保护文物古迹、自然保护区和特殊环境制约因素，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及周边环境相容。

(3) 基础设施适应性

根据调查，本项目位于新北区创业路 16 号-9-A 粤海工业园内，区域交通路网发达，有利于项目原料及产品的运输；项目所在地供水管网、污水管网、供电线网完善，能够为项目的正常生产提供必要的基础条件。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具有客观条件，可避免生活污水的直排对周边水体造成影响。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的基础设施能够适应本项目的生产需求。

(4) “三线一单”符合性判定

表 4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内容	符合性分析	整改措施建议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新北区创业路 16 号-9-A 粤海工业园内，不在《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中规定的一级、二级管控区内。因此，本项目选址于生态红线保护规划相符。	/
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附近地表水环境、声环境、大气环境质量能够满足相应标准要求，生活污水接管至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所用的资源主要为水、电资源，项目资源消耗相对于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限要求。	/
负面清单	本项目符合现行国家产业、行业政策。经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试点版），本项目不在其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中。因此本项目符合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相关要求。	/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相关规划要求，选址合理。

4、项目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苏格电气 110KV~550KV 高压开关机加金属零部件项目；

建设地点：常州市新北区创业路 16 号-9-A；

建设单位：常州苏格电气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建筑面积为 1985 m²，新建苏格电气 110KV~550KV 高压开关机加金属零部件项目；

项目投资：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 万元。

5、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项目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见表 5。

表 5 项目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序号	工程名称 (生产线或生产车间)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单位/年)	年运行时数
1	高压开关机加金属零部件生产线	高压开关机加金属零部件	5 万套	4800h

6、公用及辅助工程

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 6。

表 6 公用及辅助工程状况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储运工程	仓库	540m ²	储存原料及产品
	生产车间	990m ²	生产加工
	办公室	155m ²	—
	运输	满足需求	汽车运输
公用工程	给水	1066t/a	由区域自来水管网供给
	排水	840t/a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依托污水管网，排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供电	5.76 万度/a	由区域供电线路供给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机加工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	车间加强通风
		喷砂粉尘	
	废水处理	840t/a	经污水管网排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噪声处理	合理布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厂界达标
	固废处理	一般固废	设置 1 处 50m ² 的一般固废堆场，外售利用
		危险固废	设置 1 处 5m ² 的危险固废堆场，委外处置
		生活垃圾	利用垃圾桶收集，环卫清运

7、生产制度、职工人数

项目拟用职工 35 人，两班制 8 小时生产，年工作日约 300 天，年工作 4800 小时，厂区内不设食堂、浴室及员工宿舍。

8、厂区周围环境概况及厂区平面布置

(1) 厂区周围环境概况

企业位于新北区创业路 16 号-9-A 粤海工业园内。项目北侧为常州明全机械有限公司，东侧为空厂房，东南侧为常州诺德电子有限公司，西侧为瑞顾克斯机械制造公司。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项目厂界外南侧约 220 米处的下坝头。厂区周围概况详见附图 2。

(2) 厂区平面布置

厂房共一层，东北侧和东南侧有办公区域，其余均为生产车间、仓库和通道，项目生产车间主要用于生产线的布置及加工，仓库主要用于存放原料和成品。详见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附大气监测点位）见附图 1；

建设项目周围 500 米范围环境概况见附图 2；

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附噪声监测点位）见附图 3。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常州市赛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的 1985 平方米的厂房作为生产用房，厂房为闲置空厂房，因此，无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在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后即可投入生产。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 地理位置

常州市属高沙平原，山丘平圩兼有。南为天目山余脉，西为茅山山脉，北为宁镇山脉尾部，中部和东部为宽广的平原、圩区。境内地势西南略高，东北略低，高低相差 2 米左右。本地区地震烈度为 6 度。

新北区区内大地构造属于江阴—溧阳复背斜、东台—溧阳地震带，基岩以上分布着 140 米~200 米的第四纪冲积土层，属相对稳定地区。地震基本烈度为六度，重要建筑按七度设防。地貌单元属长江三角洲冲积平原，地面坡度小于 0.5%，地面青岛标高一般为 3.61 米~5.61 米，区内水网遍布，河流纵横，最高洪水位标高 3.63 米，设防水位标高 3.91 米。

(2) 气象气候

① 气象概况

项目采用的是常州气象站（58343）资料，气象站位于江苏省常州市，地理坐标为东经 119.9781 度，北纬 31.8667 度，海拔高度 4.4 米。

气象观测资料调查取自常州市气象站 2015 年观测资料，常州市气象站是距离评价区域最近的国家气象系统正规气象站，拥有常年连续归侧资料，气象地理特征与项目所在地区一致，因此采用常州市的资料符合《导则》要求。

常州市气象站气象资料整编表如下表所示。

表7 常州市气象站常规气象项目统计（1996-2015年）

统计项目		统计值	极值出现时间	极值
多年平均气温（℃）		16.6	--	--
累年极端最高气温（℃）		37.8	2013-08-06	40.1
累年极端最低气温（℃）		-5.9	2009-01-24	-8.2
多年平均气压（hPa）		1015.9	--	--
多年平均水汽压（hPa）		16.0	--	--
多年平均相对湿度（%）		74.3	--	--
多年平均降雨量（mm）		1172.9	2015-06-27	243.6
灾害天气统计	多年平均沙暴日数（d）	0.0	--	--
	多年平均雷暴日数（d）	25.1	--	--
	多年平均冰雹日数（d）	0.3	--	--
	多年平均大风日数（d）	3.8	--	--
多年实测极大风速（m/s）、相应风向		8.6	2003-07-21	27.5、SSW
多年平均风速（m/s）		2.6	--	--
多年主导风向、风向频率		ESE、11.6	--	--

②月平均风速

月平均风速的月变化见表8，4月平均风速最大（3.01米/秒），10月平均风速最小（2.25米/秒）。

表8 月平均风速统计（单位：m/s）

月份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平均风速	2.4	2.7	3.0	3.0	2.9	2.8	2.6	2.7	2.6	2.3	2.4	2.4

③风向特征

近 20 年资料分析的风向玫瑰图如图所示，常州气象站主要风向为 ESE 和 SE、E、ENE，占 36.6%，其中以 ESE 为主风向，占到全年 11.6%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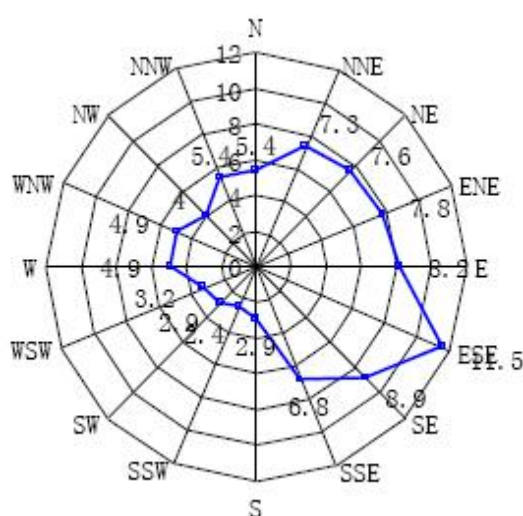


图1 常州地区风向玫瑰图（1996—2016）

④风速年际变化趋势与周期分析

根据近 20 年资料分析，常州气象站风速无明显变化趋势，2000 年年平均风速最大（3.70 米/秒），1998 年年平均风速最小（2.00 米/秒），无明显周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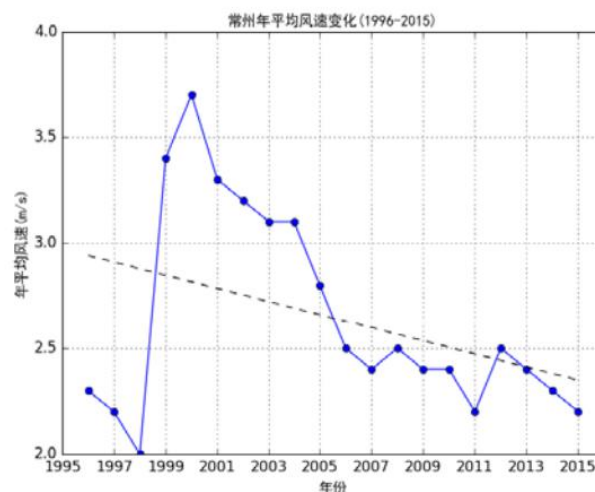


图2 常州（1996—2015）年平均风速（虚线为趋势线）

⑤温度年际变化特征与周期分析

常州气象站近20年气温无明显变化趋势，1998年年平均气温最高（17.40℃），1999年年平均气温最低（15.70℃），周期为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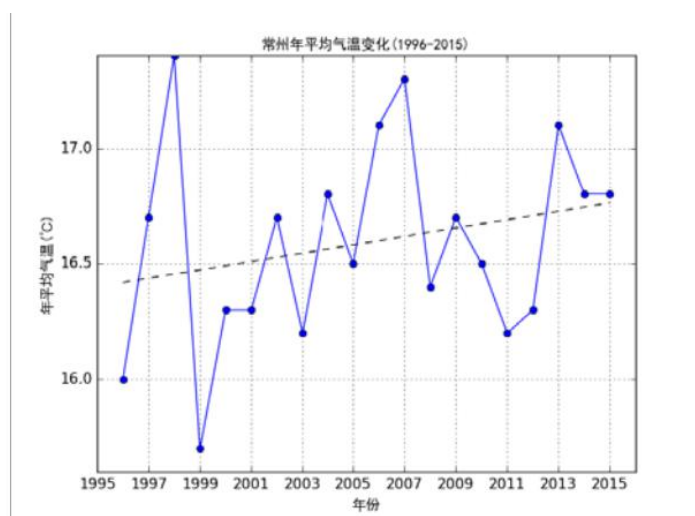


图3 常州（1996—2015）年平均气温（虚线为趋势线）

(3) 水系

常州地区的河流属长江水系太湖平原水网区，北有长江，南有太湖和溇湖，京杭大运河由西向东斜贯中央，形成一个北引江水，汇流运河，南注两湖的自然水系。

长江常州段上起丹阳市交界的新六圩，下起与江阴交界的老桃花港，沿江岸线全长为16.35km。其中：孢子洲夹江（新六圩至德胜河）长8.25 km，禄安洲夹江（德胜河口至老桃花港）长4.18km，水面宽约500m。据长江潮区界以上大通水文站统计，最大洪峰流量92600m³/s（1954年8月2日），最小枯季流量4620 m³/s（1979年1月31日）。多年平均流量约30000m³/s，丰、平、枯期平均流量分别为68500m³/s、28750m³/s和7675m³/s。正常流向自西向东。近远期水质目标均为II类。

(4) 地下水

区域浅部地下水类型为赋存于①土层之中的上层滞水，和赋存于③、④土层之中的孔隙微承压水，勘探期间机孔中上层滞水水位埋深 0.4 米（J1）相当于标高 5.38 米。地下水位随季节及降水变化明显，据长期观测资料，地下水年变幅小于 1.2 米。上层滞水含水层透水性赋水性差，地下水迳流缓慢。主要接受大气降水补给，以蒸发及向下越流为其主要排泄方式。对本工程而言，建筑物常年基础与地下水接触，常年处于湿润区，该场地环境为 II 类。据邻区水质分析资料，上层滞水为低矿化度水，场区上层滞水及土对混凝土具微腐蚀性，对混凝土中的钢筋具微腐蚀性。

区域孔隙微承压水水位埋深 6.50 米（J2）相当于标高-0.52 米，接受水平补给，

侧向迳流为其主要排泄方式，水位年变幅 1 米左右。含水层透水性赋水性一般。据邻近场地水质分析资料，地下水为低矿化度水，孔隙微承压水及土对混凝土具微腐蚀性，对混凝土中的钢筋具微腐蚀性。

(5) 生态环境

项目所在地区土壤主要为黄土状物质的黄泥土壤，耕作层有机质含量为（2.0~2.15）%，含氮量为（0.15~0.2）%，土壤pH为6.5~7.2，粘粒含量为（20~30）%，土质疏松。

主要植被以马尾松、黑松、杉木为建群种的针叶树林和以麻栎、栓皮栎、白栎等壳斗科树种为基本建群种的阔叶树林，共计约有 800 多种。野生动物有刺猬、猪獾、野兔等 70 多种；水产品有草鱼、青鱼、鲢鱼等 60 多种，还有鳊鱼、甲鱼、青蛙、牛蛙等特种水产。

主要水生植物有浮游植物（蓝藻、硅藻和绿藻等）、挺水植物（芦苇、茭草、蒲草等）、浮游植物（荇菜、金银莲花和野菱）和漂浮植物（浮萍、水生花等）。河渠池塘多生狐尾藻、苦菜等沉水水生植被，浅水处主要有浮萍、莲子等水、挺水水生植被。主要的浮游动物有原生动物、轮虫、枝角类和挠足类四大类约二十多种，不同类群中的优势种主要为：原生动植物为表壳虫、钟形似铃壳虫等，轮虫有狭甲轮虫、单趾轮虫等，枝角类有秀体蚤、大型蚤等，挠足类有长江新镖水蚤、中华原镖水蚤等。该地区主要的底栖动物有环节动物（水栖寡毛类和蛭类），节肢动物（蟹、虾等），软体动物（田螺等）。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 常州市概况

常州市位于长江下游平原，东濒太湖，与上海、苏州、无锡相邻，西与南京、镇江接壤，南与安徽交界，北襟长江。市区面积 1846 平方公里，人口 208.57 万。与苏南其他城市相比，市区面积超过了苏州、无锡，仅次于南京，市区人口与苏州、无锡基本相同，形成了建设特大城市的基本框架。

2017 年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6622.3 亿元，按可比价计算增长 8.1%。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再上一个千亿台阶，总量由全省第 6 位升至第 5 位，增速全省并列第二。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157.1 亿元，增长 1%；第二产业增加值 3081.2 亿元，增长 6.7%；第三产业增加值 3384 亿元，增长 9.8%。全市按常住人口计算的人均生产总值达 140517 元，按平均汇率折算突破 2 万美元，达 20812 美元。全市三次产业增加值比例调整为 2.4：46.5：51.1，全年服务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提高 0.5 个百分点。民营经济完成增加值 4464.1 亿元，按可比价计算增长 8.3%，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 67.4%。

2. 新北区概况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是 1992 年 11 月经国务院批准最早成立的全国 52 个国家级高新区之一，规划用地面积 5.63 平方公里。2002 年 4 月，在高新区基础上设立了常州市新北区。经 2015 年第三次区划调整后，地域面积扩大至 508.94 平方公里，目前下辖 7 镇 3 街道，常住人口 68.79 万人。

新北区位于常州市老城区之北，北依长江，南枕京杭大运河，东与江阴市、西与丹阳市和扬中市接壤，与上海、南京、杭州等距相望。区内拥有国家一类开放口岸常州港和可直航 20 多个国内外城市的常州机场，以及省内最大的内河港奔牛港，京沪高铁、沪蓉高速、常泰高速、S338、S122，新藻江河、德胜河、新孟河等内河连通长江和京杭运河，构成了四通八达、快速便捷的水、陆、空立体对外交通网，区位条件优越。

2016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155 亿元，同比增长 9.5%；一般财政预算收入达到 102.58 亿元，同比增长 5.1%；完成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2866 亿元，同比增长 7.8%，规模以上销售收入 2825 亿元，同比增长 7.9%。2017 年上半年，全区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605.9 亿元，同比增长 9%；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 372.8 亿元，同比增长 8.4%；完成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55.3 亿元，同比增长 3.5%；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442 亿元，同比增长 7.7%。截至目前，全区各类市场主体总量突破 8.3 万户，年销售超亿元企业累

计 359 家、超 10 亿元企业累计 35 家、超百亿元企业累计 2 家，纳税超 1000 万元企业累计 201 家。全区 IPO 上市企业累计 10 家，“新三板”挂牌企业累计 46 家。

3.滨江经济开发区规划：

1、规划范围

常州滨江经济开发区位于常州市区北部，规划范围东起常州市界，西至德胜河、南至镇南铁路，北濒长江，规划总用地 68.8 平方公里。该区域由圩塘镇的全部、魏村的东半部、百丈的北半部以及安家东北角小部分组成。常州市政府于 2003 年 10 月合并圩塘、魏村、百丈、安家四镇，成立春江镇，至此新港分区成为春江镇的一部分。

2、功能定位与发展目标

常州滨江经济开发区确定的功能定位是现代化港区、重化工区、电子科技园区、能源和基础设施基地，重点发展化工、冶金、装备制造三大产业集群，同时积极发展电力能源、电子、纺织、医药、造纸、物流等优势产业。

发展目标：充分利用新港分区原有的发展基础，突出区位优势，营造功能强势，将新港分区建设成为突显滨江优势的现代化港区；确保城市安全、高效运转的城市重大基础设施基地；连接东西、沟通南北的区域交通枢纽；高度聚集、高效率的现代制造业基地；可持续发展的生态城区。

3、园区规划结构

滨江经济开发区充分整合现状用地，形成“一港两心三大版块”的空间布局结构。一港即长江常州港；两心即行政、商贸和居住中心；三大版块即北部滨江产业版块、东部产业版块、西部产业版块。其中北部产业版块现状以化工为主，规划提升产业品味和企业准入条件；东部产业版块包括原圩塘工业园、百丈工业园、环保产业园，以环保产业为主；西部产业版块现状为农田，规划将主要作为常州市化工行业整治用地，将区外分散化工企业通过技术改造迁入西部产业版块。

滨江经济开发区的用地主要有三大功能区：长江港港区、工业区和生活社区。

长江港港区：充分利用常州长江岸线资源，规划形成以录安洲作业区为主，圩塘作业区为辅的常州市长江港港区。

工业区：以德胜河、建新河生态绿廊以及 338 省道、龙江路等交通绿廊为分界，形成东部产业版块、北部滨江产业版块、西部产业版块齐头发展的工业用地格局。

（1）西部产业版块

位于 338 省道以南，德胜河以东，创业路以北，长江路以西，总用地面积 2060 公顷，布置以生物工程、医药、合成材料、高分子产品延伸加工、基本有机化工原料为主的企业，以接收区外化工整治搬迁企业为主；同时在与混合用地相邻处布置少量一类工业用地；涵盖了化工集中区的 D 地块。

（2）滨江产业版块

位于桃花港以西、338 省道以北、春江路以东、长江以南，面积 1170 公顷，布置以港口、基础化工为主的企业；同时在与混合用相邻处布置少量一类工业用地；涵盖了化工集中区的 B、C 地块。

（3）东部产业版块

位于桃花港以西、338 省道以南、建新河以东、镇南铁路以北，面积 750 公顷，布置少量的化工企业（化工集中区的 A 地块）、以及以环保设备、机械为主的一类工业。

本项目位于滨江经济开发区工业区东部产业版块内，符合滨江经济开发区的产业定位。

4. 滨江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概况：

（1）给水现状

滨江经济开发区生活用水由魏村水厂统一供给，工业企业用水由城市水厂及工业水厂并行供给。根据城市供水规划，魏村长江水厂远期规模约 160 万 m^3/d 。江边工业水厂规划扩建 10 万 m^3/d ，在德胜河东侧兴园路南及省庄河东侧港区大道以北各规划一个 4 万 m^3/d 和 6 万 m^3/d 工业水厂。

（2）排水现状

滨江经济开发区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雨水采用就近排放原则，由敷设的雨水管分别汇集流入天然水体。工业废水需经预处理达标后方可纳入城市污水管网。滨江经济开发区目前主要有常州百丈污水厂、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和常州新区江边污水处理厂。本项目废水接管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位于常州市新北区黄海路以北，长江路以东，338 省道以南，华山路以西。占地面积 44 公顷，约 716 亩，规划服务范围 500 平方公里，服务人口 110 万，是常州市实施污水排江工程的核心工程。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采用改良型 A^2/O (MUCT) 工艺，一期 10 万 m^3/d ，于 2005 年 10 月建成；二期 10 万 m^3/d ，已于 2009 年年底竣工通水；三期 10 万 m^3/d 污水处理工程，三期工程已取得了江苏省环保

厅的批复并于 2011 年年底建成运行。目前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余量约为 10 万 m³/d。

（3）供热情况

滨江经济开发区规划热源为新港热电厂、长江热电厂为主和百丈热能厂。新港热电厂、长江热电厂和百丈热能厂总额定供汽量分别为 330t/h、240t/h、36t/h。

规划热源以新港热电厂和长江热电厂为主，近期以工业为主，兼顾公建，远期考虑部分住宅小区的中央空调及热水供热。

（4）电力供应

常州市江边有两个 220kV 变电所。其中 220kV 魏村变电所容量为 12 万 kVA，2003 年扩建至 24 万 kVA；220kV 新桥变电所容量为 18kVA，2003 年扩建至 36 万 kVA，共计 60 万 kVA。滨江化工园区还有 110kV 和 220kV 变电所各一座，容量为 8 万 kVA。供电提供双回路，电压等级分别为 110kV、35kV、10kV，新港分区的供电能力是完全能满足项目用电要求。

（5）固废处置

分区不单独设固废处理处置中心，统一送常州市工业废弃物处置中心处置，生活垃圾送常州市夹山垃圾填埋场处理。

4. 环境功能区划

根据《常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规定（2017）》（常政发〔2017〕160 号），项目区域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96）中二级标准。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长江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 类水标准。

根据《常州市市区声环境功能区划（2017）》（常政发〔2017〕161 号），项目所在地为 3 类噪声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即昼间≤65dB(A)、夜间≤55dB(A)。

建设项目所在地周边近距离内没有文物保护单位。

5. 生态功能保护区区域规划

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项目所在地附近生态红线区域名称、生态功能、红线区域范围及面积情况见下表。

表9 项目地附近红线生态区域

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面积（平方公里）		
				总面积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新龙生态公益林	水土保持	/	东至江阴界，西至常泰高速，南至新龙国际商务中心，北至S122省道	7.44	0	7.44
长江魏村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一级管控区为一级保护区，范围为：取水口上游500米至下游500米，向对岸500米至本岸背水坡堤脚外100米范围内的水域和陆域	二级管控区为二级保护区和准保护区。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以外上溯1500米、下延1000米的水域和陆域；准保护区：二级保护区以外上溯2000米、下延1000米范围内的水域和陆域范围	4.41	0.86	3.55
长江（常州市区）重要湿地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	长江新北区长江边，剩银河以西区域，包含常州境内剩银河以西区域内的小夹江水体	0.71	0	0.71
小河水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一级管控区为一级保护区，范围为：取水口上游1000米至下游500米及其两岸背水坡堤脚外100米范围内的水域和陆域	二级管控区为二级保护区和准保护区。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以外上溯2000米、下延500米的水域和陆域；准保护区：二级保护区以外上溯2000米、下延1000米范围内的水域和陆域范围	1.55	0.47	1.08
新孟河（新北区）清水通道维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	新孟河水体及两岸各1000米范围	41.29	0	41.29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大气环境质量中 SO_2 、 NO_2 及 PM_{10} 引用《常州高博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200 万只锂电池/年生产线搬迁及原料仓库建设项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方案》中常州青山绿水环境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于 2016.4.5-4.11 对项目所在地西南方向 2km 处常州高博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的历史监测数据，监测统计结果如下：

表 10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 mg/m^3

项目	SO_2	NO_2	PM_{10}
监测结果 mg/m^3	0.019-0.037	0.026-0.039	0.083-0.148
超标率%	0	0	0
标准 mg/m^3	0.50	0.20	0.15（日均值）

监测统计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地附近大气环境现状中 SO_2 、 NO_2 的小时浓度和 PM_{10} 日均浓度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

2. 地表水现状

本项目地表水检测项目 pH、COD、 $\text{NH}_3\text{-N}$ 引用常州青山绿水环境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03 月 10 日-12 日在《百尔罗赫塑料添加剂（江苏）有限公司硬脂酸锌、钙生产技改项目》中的历史监测数据【（2016）环检（水）字第（128）号】；TP 引用常州青山绿水环境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05 月 25 日-27 日在《百尔罗赫塑料添加剂（江苏）有限公司硬脂酸锌、钙生产技改项目》中的历史监测数据【（2016）环检（水）字第（128-1）号】，主要污染物监测统计结果如下：

表 11-1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断面

河流名称	断面编号	监测断面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水环境功能
长江	W1	常州市常州新北区江边污水处理厂排放口上游 500 米	河道中央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	II 类水域
	W2	常州市常州新北区江边污水处理厂排放口下游 1500 米			

表 11-2 地表水断面现状监测数据 单位: mg/L

断面	项目	pH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悬浮物
W1	浓度范围	7.74~7.85	12.0~13.3	0.206~0.354	0.074~0.088	17~23
	标准限值	6~9	15	0.5	0.1	25
	超标率 (%)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W2	浓度范围	7.81~7.98	11.8~13.4	0.192~0.398	0.057~0.064	18~23
	标准限值	6~9	15	0.5	0.1	25
	超标率 (%)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由上表可知, 长江各监测断面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 类水质标准, 悬浮物达到《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 二级水质标准, 说明当地水环境质量良好, 具有一定的环境承载力。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委托常州青山绿水环境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至 11 月 18 日在厂界四周进行了噪声本底的实测, 监测数据见下表:

表 12 声环境质量现状

监测点号		N1 (东)	N2 (南)	N3 (西)	N4 (北)
2017. 11. 17	昼间 dB(A)	60. 7	58. 5	57. 8	59. 3
2017. 11. 17	夜间 dB(A)	51. 3	49. 3	48. 2	50. 5
2017. 11. 18	昼间 dB(A)	61. 6	57. 8	59. 1	60. 3
2017. 11. 18	夜间 dB(A)	50. 5	48. 7	47. 8	49. 6
噪声标准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由上表可知, 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3 类标准, 即昼间≤65dB(A), 夜间≤55dB(A)。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项目周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13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	环境保护对象	方位	厂界距离(m)	规模(人)	环境功能
空气环境	小上方村	NE	779	约 8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二级
	野田村	NE	785	约 100	
	时家丹	E	661	约 120	
	李家头	S	850	约 50	
	下坝头	S	220	约 220	
	陈家新村	NE	1100	约 196	
	杨园里	SW	1500	约 100	
	火烧头	W	967	约 300	
	徐墅村	SW	1130	约 800	
	新园花苑	NW	2020	约 1400	
	新民家园	NW	1540	约 1450	
	东大口	NW	2110	约 300	
	史家野	NW	2090	约 500	
	沈家丹	SW	2010	约 300	
地表水环境	长江	N	5270	大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中 II 类
声环境	厂界四周	/	200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 3 类区
生态环境	新龙生态公益林	S	1300	7.44km ²	水土保持二级管控区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 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常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规定（2017）》（常政发〔2017〕160号），项目所在地空气质量功能区为二类区。SO₂、PM₁₀、NO₂大气环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1中的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采用《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国家环境保护局科技标准司）中2.0mg/m³作为参考限值，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表14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区域名称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小时	日均	年均
项目所在地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表 1 二级	PM ₁₀	μ g/m ³	—	150	70
			SO ₂	μ g/m ³	500	150	60
			NO ₂	μ g/m ³	200	80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明确一次值		非甲烷总烃	mg/m ³	2.0		

2. 水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本项目污水最终纳污河道长江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类水质标准，标准值见下表：

表15 水环境质量标准

水域名称	执行标准	表号及标准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长江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表1 II类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15
			氨氮		0.5
			总磷		0.1
	《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	表3.0.1-1 二级	悬浮物	mg/L	25

3. 环境噪声标准

项目厂界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标准，标准值见下表：

表 16 声环境质量标准 dB(A)					
保护对象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	夜
项目厂界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 类	dB (A)	65	55

1、 废气

本项目喷砂工序会产生粉尘，机加工工序产生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颗粒物（粉尘）、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标准值见下表：

污染物名称	限值				标准来源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³)	
颗粒物	120	15	3.5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的二级标准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4.0	

2、 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接入污水管网，排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长江。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 1 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未列入项目（SS）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标准值如下：

类别	执行标准	标准级别	指标	标准限值
厂区排口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B 级	PH	6~9
			COD	500mg/L
			SS	400mg/L
			NH ₃ -N	45mg/L
			TP	8mg/L
			TN	70mg/L
			石油类	20mg/L
常州新北区江边污水处理厂排口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pH	—
			COD	50 mg/L
			氨氮*	4 (6) mg/L
			TP	0.5mg/L
			SS	10mg/L
			石油类	1mg/L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T1072-2018	表1	TN	15mg/L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3、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标准值见下表：

表 19 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外声功能区类别	时段 dB(A)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4、固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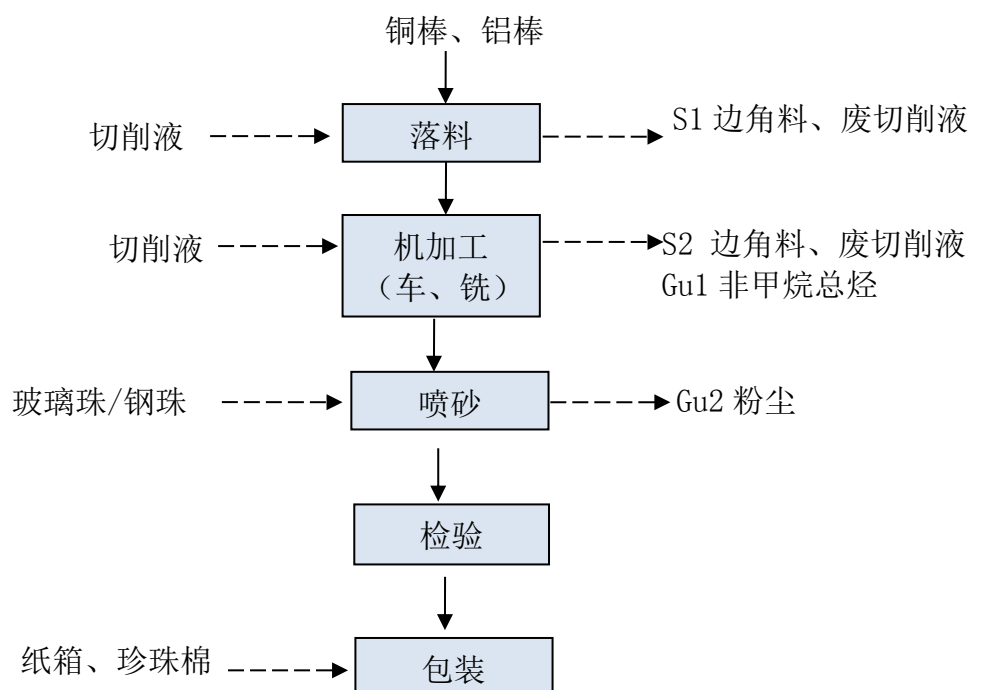
一般固废的暂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修改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危险废物的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修改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总量控制指标	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1) 废水																																					
	按照《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由常州苏格电气有限公司提出总量控制指标申请，经当地环保局批准下达，并以排放污染物许可证的形式保证实施。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840t/a，水污染物 COD、NH ₃ -N、SS、TP 排放指标需进行申请。生活废水中 COD _{Cr} 、NH ₃ -N、SS、TP 新增排入外环境的量分别为 0.042t/a、0.0034t/a、0.0084t/a、0.0004t/a。																																					
	(2) 废气																																					
	本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故不申请总量。																																					
	(3) 固体废物平衡途径																																					
	本项目固废零排放，不单独申请总量。																																					
	表 20 全厂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t/a)																																					
	<table><tr><td>种类</td><td>污染物名称</td><td>本项目产生量</td><td>本项目削减量</td><td>全厂排放量</td><td>排入外环境量</td></tr><tr><td rowspan="5">废水</td><td>水量</td><td>840</td><td>0</td><td>840</td><td>840</td></tr><tr><td>COD</td><td>0.336</td><td>0</td><td>0.336</td><td>0.042</td></tr><tr><td>SS</td><td>0.252</td><td>0</td><td>0.252</td><td>0.0084</td></tr><tr><td>NH₃-N</td><td>0.021</td><td>0</td><td>0.021</td><td>0.0034</td></tr><tr><td>TP</td><td>0.004</td><td>0</td><td>0.004</td><td>0.0004</td></tr></table>						种类	污染物名称	本项目产生量	本项目削减量	全厂排放量	排入外环境量	废水	水量	840	0	840	840	COD	0.336	0	0.336	0.042	SS	0.252	0	0.252	0.0084	NH ₃ -N	0.021	0	0.021	0.0034	TP	0.004	0	0.004	0.0004
	种类	污染物名称	本项目产生量	本项目削减量	全厂排放量	排入外环境量																																
	废水	水量	840	0	840	840																																
		COD	0.336	0	0.336	0.042																																
SS		0.252	0	0.252	0.0084																																	
NH ₃ -N		0.021	0	0.021	0.0034																																	
TP		0.004	0	0.004	0.0004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注：S 固体废物
Gu 无组织废气

图 4 高压开关机加金属零部件工艺流程

工艺流程简述：

落料、机加工：将外购的铜棒、铝棒利用锯床加工落料至所需尺寸，再利用数控车床和加工中心进行再次加工得到半成品工件，切削液加水按照 1：20 的比例调配成约 5%的溶液，落料和机加工过程中对刀具与工件表面喷淋切削液，起到降温、润滑及清洁的作用，切削液流入切削液循环池，利用设施自带的过滤芯将边角料过滤，切削液循环使用，使用过程中，部分蒸发损耗，因此切削液需定期添加更换（每半年更换一次），该工序产生边角料、废切削液 S1-2 和非甲烷总烃 Gu1；

喷砂：以压缩空气为动力，形成高速喷射束将喷料（玻璃珠/钢珠）高速喷射到需要处理的工件表面，使工件表面的外表面的外表或形状发生变化，由于磨料对工件表面的冲击和切削作用，使工件的表面获得一定的清洁度和不同的粗糙度，使工件表面

的机械性能得到改善，该工序产生喷砂粉尘 Gu2；

检验：经过检验合格后成为成品；

包装：将检验合格的成品用珍珠棉和纸箱进行包装。

主要污染工序:

1. 废气

①非甲烷总烃：项目在机加工过程中使用切削液冷却、润滑车刀，切削液使用过程中有机溶剂组分会少量的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挥发量约为使用量的 5%，本项目外购切削液的量为 0.8t/a，则非甲烷总烃的生成量为 0.04t/a，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②喷砂粉尘：本项目喷砂工段使用玻璃珠和钢珠作为喷料，产生粉尘，按照同行业类比，产生量约为原料的 5%，则粉尘产生量为 0.005t/a，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2. 废水

(1) 生活污水

项目拟用员工 35 人，年工作 300 天，两班制生产，厂内不设食堂、浴室、员工宿舍，参照《常州市工业和城市生活用水定额》，厂区职工生活用水量以 100L/d·人计，则生活用水消耗量为 1050t/a，生活污水的排放系数取 80%，则项目生活污水的排放量为 840t/a，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总磷。

本项目切削液添加自来水配制成约 5%溶液，用于机加工生产，自来水消耗量约为 16t/a，使用过程中水分蒸发损耗。项目的水平衡图如下（单位： m^3/a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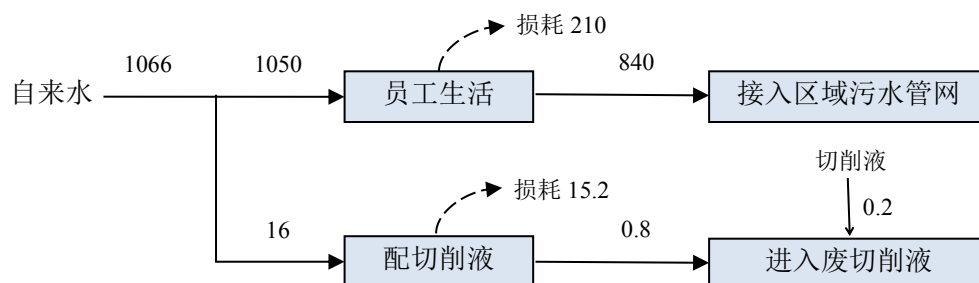


图5 项目水平衡图

本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1 本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废水来源	废水量 m^3/a	污染物产生情况			处理方法	排放情况		排放标准	排放方式与去向
		名称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840	COD	400	0.336	接管	400	0.336	500	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
		SS	300	0.252		300	0.252	400	
		氨氮	25	0.021		25	0.021	45	
		TP	5	0.004		5	0.004	8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主要噪声源为数控车床、锯床、喷砂机、加工中心和空压机等设备，噪声源强约为 75~85dB(A)。主要噪声源见下表：

表 22 本项目噪声排放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台套）	源强 dB(A)	治理措施	削减量 dB(A)
1	数控车床	18	75	减振、隔声	25
2	锯床	3	80	减振、隔声	25
3	喷砂机	1	80	减振、隔声	25
4	加工中心	8	75	减振、隔声	25
5	空压机	2	85	减振、隔声	25

4. 固体废物

(一)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34330-2017）的规定，对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属性进行判定，判定依据及结果见下表。

表 23 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来源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t/a）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边角料	落料、机加工	固态	铜、铝	16.5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34330-2017）
2	废切削液	机加工	液态	烃水混合物	1	√	/	
3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垃圾	10.5	√	/	

(二)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对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危险性进行鉴别，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下表。

(1) 一般固废

项目落料和机加工工序产生边角料，根据同行业类比，边角料产生量约为原料用量的 5%，本项目使用铜棒、铝棒共 330t/a，则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16.5t/a；

(2) 危险废物

本项目机加工过程使用切削液，切削液循环使用，定期更换，预计产生废切削液约 1t/a，经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为危险固废，废物类别 HW09，废物代码 900-006-09；

(3) 生活垃圾

员工日常生活会产生生活垃圾，本项目员工 35 人，日产生量按 1kg/人计，年工作 300 天，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0.5t/a。

项目产生的固废情况汇总如下：

表 24 项目固废产生及排放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来源	形态	主要成分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单位/a)
1	边角料	一般固废	落料、机加工	固态	铜、铝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2016)	/	/	16.5
2	废切削液	危险固废	机加工	液态	烃水混合物		HW09	900-006-09	1
3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垃圾		/	/	10.5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气

(1) 防治措施

本项目喷砂工序产生粉尘，经车间通风排至大气；机加工工序中使用切削液冷却、润滑车刀，切削液使用过程中会有少量非甲烷总烃产生，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可减少其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

(2) 排放情况

本项目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相关标准，因此，废气对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周围大气环境功能。

2. 废水

(1) 防治措施：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雨水管网；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员工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接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排至长江。

(2) 排放情况：本项目接管废水可以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等级标准要求。

3. 噪声

(1) 防治措施：主要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经合理布局、减振及厂房隔声后，确保厂界噪声达标。具体如下：

- ①设备购置时选用性能良好、功率合适、噪声和振动低的设备；
- ②充分利用车间建筑物隔声、降噪，有利于减少生产噪声对厂外声环境的影响。
- ③合理布局，闹静分开。

(2) 排放情况：采取上述防治措施，可以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不会对当地声环境质量现状造成改变。

3. 固体废物

(1) 防治措施：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落料、机加工产生的边角料经收集后作为废旧物资出售给物资单位进行综合利用；

废切削液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理。

(2) 排放情况：

固体废物综合处置率 100%，不直接排向外环境。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具体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25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状况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来源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单位/a)	利用处 置方式
1	边角料	落料、机加工	一般固废	/	16.5	收集外售
2	废切削液	机加工	危险废物	HW09	1	委托有资质单位 处置
3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	10.5	环卫清运

危废贮存区应按照《危险废物污染技术政策》等法规的相关规定，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轻度要求；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存储场所要用防渗漏设计、安全设计，对于危险废物的存储场所要做到：应建有堵截泄露的裙脚，地面和裙脚要用坚固防漏的材料，应有隔离设施、报警装置和防风、防雨、防晒设施，防流失，防外水入侵；基础防渗层位粘土层，其厚度应在 1m 以上，渗透系数应小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基础防渗层也可用厚度在 2mm 以上的高密度聚乙烯或其他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应小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地面应为耐腐蚀的硬化地面、地面无裂缝。

危险废物的贮存设施的选址与设计、运行与管理、安全防护等必须遵循《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规定：项目所处理的危险废物在公司内存放地有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专用标志；废物的贮存构筑物及容器有明显标志，并且具有耐腐蚀、与所贮存的废物不会发生反应等特性；贮存场所有集排水和防渗漏设施；贮存场所远离焚烧设施并符合消防要求；贮存场所内采用安全照明措施，并设置观察窗口。

本项目在车间内设置一处废屑库作为一般固废堆场（计 50m^2 ），并在车间北侧喷砂房旁设置了 5m^2 的危险废物储存场所，储存场所做到防渗漏措施，并设置标示牌。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 名称	产生量（t/a）			排放量（t/a）		排放去向
大气 污染 物	无组织 废气	非甲烷 总烃	0.04			0.04		车间无组 织排放
		喷砂粉 尘	0.005			0.005		
水污 染物	生活 污水	污染物 名称	废水 量 （t/a ）	产生 浓度 （mg/ L）	产生 量 （t/a ）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接入区域 污水管网 接入，排入 常州市江 边污水处 理厂集中 处理，达标 后排放
		COD	840	400	0.336	400	0.336	
		SS		300	0.252	300	0.252	
		NH ₃ -N		25	0.021	25	0.021	
		TP		5	0.004	5	0.004	
固体 废物		产生量（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 量（t/a）	外排量 （t/a）		
	边角料	16.5	16.5		0	0	收集外售	
	废切 削液	1	1		0	0	委托处置	
	生活 垃圾	10.5	10.5		0	0	环卫清运	
噪 声	主要噪声为机械设备运行时的噪声，声源噪声叠加后生产车间混合噪声值约为 87dB（A）。经减振、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后，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3 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其他	/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可另附页）								
/								

环境影响分析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租赁常州市赛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的 1985 平方米的厂房为生产用房，不涉及新建厂房，仅需将设备安装到位。因此，不再进行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二、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气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08）推荐模式中的估算模式计算每一种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_i （第 i 个污染物）及第 i 个污染物的地面浓度达标准限值 10%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_{10\%}$ 。

（1）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要求，本项目定为三级评价，采用估算模式 SCREEN3 进行。

（2）源强参数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无组织大气污染物源强预测参数见下表。

表 26 无组织废气预测主要参数一览表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源强 (kg/h)	面源长度 (m)	面源宽度 (m)	面源高度 (m)
机加工区	非甲烷总烃	0.008	50	10	4
喷砂房	粉尘	0.001	19	5	4

（3）预测结果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源根据估算模式计算各污染物排放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具体结果详见下表。

表 27 无组织排放大气污染物影响预测结果表

距源中心下风向距离 D(m)	喷砂粉尘		非甲烷总烃	
	下风向预测浓度 C (mg/m ³)	浓度占标率 P (%)	下风向预测浓度 C (mg/m ³)	浓度占标率 P (%)
10	0.000471	0.31	0.003366	0.17
100	0.001194	0.8	0.008693	0.43
200	0.001194	0.8	0.008693	0.43
300	0.0009721	0.65	0.007395	0.37
400	0.0006151	0.41	0.004812	0.24
500	0.0004143	0.28	0.003271	0.16
600	0.0002974	0.2	0.002361	0.12
700	0.0002246	0.15	0.001786	0.09
800	0.0001762	0.12	0.001405	0.07
900	0.0001439	0.1	0.001148	0.06

1000	0.0001202	0.08	0.0009591	0.05
1100	0.0001022	0.07	0.0008162	0.04
1200	0.00008863	0.06	0.0006215	0.03
1300	0.00006896	0.05	0.0005512	0.03
1400	0.00006167	0.04	0.0004932	0.02
1500	0.00005557	0.04	0.0004446	0.02
1600	0.0000504	0.03	0.0004033	0.02
1700	0.00004598	0.03	0.0003679	0.02
1800	0.00004217	0.03	0.0003374	0.02
1900	0.00003885	0.03	0.0003108	0.02
2000	0.00003594	0.02	0.0002876	0.01
2100	0.00003351	0.02	0.0002681	0.01
2200	0.00003135	0.02	0.0002508	0.01
2300	0.00002941	0.02	0.0002353	0.01
2400	0.00002767	0.02	0.0002214	0.01
2500	0.00002609	0.02	0.0002088	0.01
下风向最大浓度	0.001302	0.87	0.008931	0.45
最大浓度出现距离 (m)	77		87	
环境标准 浓度	0.15mg/m ³ (日均)		2.0mg/m ³ (一次)	
浓度占标准 10%距离 D _{10%}	P _{max} <10%		P _{max} <10%	

根据预测可知，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周围大气环境功能。

(4)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是指为保护人群健康，减少正常排放条件下大气污染物对居住区的环境影响，在项目厂界以外设置的环境防护距离。计算的距离是以污染源中心点为起点的控制距离，并结合厂区平面布置图，确定控制距离范围，超出厂界以外的范围即为项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分析，本项目生产车间内产生的粉尘和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模式采用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环境质量模拟重点实验室软件，经计算，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计算结果无超标点。本项目不需设定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5) 卫生防护距离

①计算公式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规定，无组织排入有害气体的生产单元(生产区、车间、工段)与居民区之间应设置卫生防护距

离，计算公式如下：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 r^2)^{0.50} L^D$$

式中：

C_m ——标准浓度限值（mg/Nm³）；

Q_c ——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r ——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

L ——工业企业所需的卫生防护距离（m）；

A 、 B 、 C 、 D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无因次，根据工业企业所在地近五年平均风速及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查取。

②参数选取

无组织排放多种有害气体时，按 Q_c/C_m 的最大值计算其所需的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在 100m 内时，级差为 50m；超过 100m, 但小于 1000m 时，级差为 100m。当按两种或两种以上有害气体的 Q_c/C_m 计算卫生防护距离在同一级别时，该类工业企业的卫生防护距离提高一级。

该地区的平均风速为 2.9m/s, A 、 B 、 C 、 D 值的选取见下表。

表 28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计算系数	5 年平均风速 m/s	卫生防护距离 L, m								
		L≤1000			1000<L≤2000			L>2000		
		工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								
		I	II	III	I	II	III	I	II	III
A	<2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80	80	80
	2~4	700	470	350	700	470	350	380	250	190
	>4	530	350	260	530	350	260	290	190	140
B	<2	0.01			0.015			0.015		
	>2	0.021			0.036			0.036		
C	<2	1.85			1.79			1.79		
	>2	1.85			1.77			1.77		
D	<2	0.78			0.78			0.57		
	>2	0.84			0.84			0.76		

计算结果见下表。

表 29 污染物卫生防护距离计算表

影响因子	Q_c (kg/h)	r (m)	A	B	C	D	C_m (mg/m ³)	$L_{\text{计算}}$ (m)	L (m)
落料粉尘	0.007	3.99	470	0.021	1.85	0.84	0.15	7.398	50
非甲烷总烃	0.008	12.62	470	0.021	1.85	0.84	2	0.121	50

喷砂粉尘	0.001	5.50	470	0.021	1.85	0.84	0.15	0.599	50
------	-------	------	-----	-------	------	------	------	-------	----

根据卫生防护距离的制定原则，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是以生产车间边界为界外扩50m的范围，生产车间外最近的敏感点（下坝头）距项目生产车间南侧约220米，因此，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等敏感点，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设置的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废气不会改变区域大气环境现状，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2.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拟用员工35人，生活污水的排放量为840t/a，污染物浓度为：COD 400mg/L、SS 300mg/L、NH₃-N 25mg/L、TP 4mg/L。各污染物的产生量为：COD 0.336t/a、SS 0.252t/a、NH₃-N 0.021t/a、TP 0.004t/a，经污水管网排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尾水排至长江，对周边水体影响很小。

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采用改良型A²/O(MUCT)工艺，一期10万m³/d，于2005年10月建成；二期10万m³/d，已于2009年年底竣工通水；三期10万m³/d污水处理工程，三期工程已取得了江苏省环保厅的批复并于2011年年底建成运行。目前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余量约为10万m³/d，本项目建成后生活污水排放量约2.8m³/d，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尚有能力接纳本项目生活污水。

3. 噪声

主要为设备运行时产生噪声，噪声源强约75-85dB(A)。设备安置在车间内，采取防振、厂房的隔声和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根据环保部颁发的《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中噪声预测模式进行预测（公式如下）。

①户外声传播衰减计算

$$L_p(r) = L_p(r_0) - (A_{div} + A_{atm} + A_{bar} + A_{gr} + A_{misc})$$

户外声传播衰减包括几何发散(A_{div})、大气吸收(A_{atm})、地面效应(A_{gr})、屏障屏蔽(A_{bar})、其他多方面效应(A_{misc})引起的衰减。

预测点的A声压级LA(r)，可利用500HZ倍频带的声压级公示计算：

$$L_A(r) = 10 \lg \left\{ \sum_{i=1}^8 10^{[0.1 L_{pi}(r) - \Delta L_i]} \right\}$$

式中：

$L_{pi}(r)$ —预测点(r)处，第i倍频带声压级，dB；

ΔL_i —i倍频带A计权网络修正值，dB

②点源噪声叠加公式：

$$L_{eq} = 10 \lg(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

L_{eqg} —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eqb} — 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经消音减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后，项目各厂界噪声预测情况见下表：

表 30 本项目各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预测点 本项目（声源）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声压级 LP(ro), dB（A）		87								
声源自 参考点 （ro） 到预测 点（r） 传播衰 减, dB	几何发散 A _{div}		24.1		30.1		24.6		28.0	
	大气吸收 A _{atm}		0.04		0.1		0.04		0.07	
	地面效应 A _{gr}		/		/		/		/	
	屏障屏蔽 A _{bar}		26.1		26.2		26.3		25.8	
	其它	树林 A _{foli}	0		0		0		0	
		工业场所 A _{sitei}	0		0		0		0	
		房屋群 A _{housei}	0		0		0		0	
衰减量合计, dB		50.2		56.4		51.0		53.9		
预测点 A 声级 LA(r), dB（A）		36.8		30.6		36.0		33.1		
背景值 dB（A）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61.1	51.3	58.1	49.3	58.4	48.2	59.8	50.5	
预测值 dB（A）		61.1	51.3	58.1	49.3	58.4	48.2	59.8	50.5	
标准值 dB（A）		65	55	65	55	65	55	65	55	
超标量		0	0	0	0	0	0	0	0	

根据上述计算，项目噪声叠加本底值后，厂界声环境质量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3 类区域标准。因此，项目正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很小，不会造成噪声扰民现象。

4. 固体废物

(1)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

① 一般工业固废

项目落料、机加工过程中产生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16.5t/a，边角料作为一般固体废物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② 危险固废

项目机加工过程使用切削液，预计产生废切削液约 1t/a，经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为危险固废，废物类别 HW09，废物代码 900-006-09，委托有资质单位

收集处理；

③生活垃圾

员工日常生活会产生生活垃圾，本项目员工 35 人，日产生量按 1kg/人计，年工作 300 天，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0.5t/a，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与预测

① 收集、贮存过程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危险固废、一般固废、生活固废分类收集、贮存于各自固废堆场，建设单位生产过程严格区分，不会产生危险固废、一般固废、生活固废混放的情形，杜绝因混放造成对环境的影响。

② 包装、运输过程中散落、泄露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强化废物产生、收集、贮运、各环节的管理，采取有效措施杜绝固废在包装、运输过程中在厂区内的散失、渗漏；建立完善的规章制度，以降低危险固体废物泄漏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一般工业固废为固体，年产生量较小，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程度有限。

③ 堆放、贮存场所的环境影响

建设单位收集危险固废后，放置在厂内的固废暂存场所，同时应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项目在车间内设置一个危废暂存场所，危险废物暂存场所的设置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GB18597-2001）的要求设置，应做到防漏、防渗，杜绝大气环境、地下水环境以及地表水环境产生的二次污染。

④综合利用、处理、处置的环境影响

本项目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置、处理，处置率 100%，不直接排向外环境，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

(3) 总结

本项目在采取以上措施后，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了有效处理，处置率 100%，不直接排向外环境，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环境无直接影响，从环保角度考虑，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可行。

5. 地下水及土壤

本项目“三废”采取安全可行的处理措施，具体防治措施如下：

(1) 全厂均按相关要求做到防渗、防漏水泥防护层，车间内全部按照规范要求遭到防漏、防渗措施，所有原料均设置于室内，避免雨水冲刷。

(2) 项目工艺、管道、设备等应密闭连接，防止排放滴漏。

(3) 厂区各车间内做好水泥防渗层，地面要做到防渗、防漏，生产车间采用水泥浇筑。

(4) 污水接管口密闭，防止污水外渗。

6.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根据国家环保局《关于开展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试点工作的通知》和《关于加快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试点工作的通知》精神，贯彻执行《江苏省开展排污口规范化整治工作方案》，建设项目应在建设的同时规范排污口。

根据江苏省环保局《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对排污口进行规范化整治，以满足江苏省和常州市环保局的管理要求。依托租赁方本项目现有一个雨水排放口，一个污水排放口。在排口处附近设置树立环保图形标志牌以及装备污水流量计，设置采样点，进行定期监测。

对固定噪声污染源对边界影响最大处，设置环境噪声监测点，并在该处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边界上有若干个在声环境中相对独立的固定噪声污染源扰民处，应分别设置环境噪声监测点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固体废弃物收集后需堆放在固定场所，并做到防晒、防渗漏、防止混杂，固体废物贮存场所应设置醒目标志牌，并及时委外处置，防止对环境造成污染。

7. 环境监测计划

(1) 竣工验收监测

项目投入试生产后，公司应及时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对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设施组织竣工验收监测。

(2) 营运期监测

①废水

对厂房污水接管口每半年监测一次，监测项目为 COD、SS、氨氮、TP。若自身监测设备不能满足需要，可通过委托环境监测单位进行。

②噪声

对厂界噪声每年昼间和夜间监测一次。

③废气

厂界无组织废气，每年监测一次，监测项目为颗粒物和二甲苯总烃。

营运期监测计划表见下表。

表 31 营运期监测计划表

污染种类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废水	厂房污水接管口	COD、SS、氨氮、TP	半年一次
废气	厂界四周边界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一年一次
噪声	厂界四周边界	连续等效 A 声级	一年一次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堆放点	固体堆场的设置是否规范	--

8、项目环保“三同时”验收项目及投资估算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的规定，建设项目污染防治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而污染防治设施建设“三同时”验收是严格控制新污染源和污染物排放总量、遏制环境恶化趋势的有力措施。本项目应在投产后及时进行“三同时”验收。

表 32 项目环保“三同时”投资项目表

项目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处理效果	完成时间	投资额 (万元)
废气	喷砂	颗粒物(粉尘)	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排至大气	达标排放	与项目同步实施	0.5
	机加工	非甲烷总烃	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排至大气	达标排放	与项目同步实施	0.5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TP	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排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达标排放	与项目同步实施	1
噪声	各类生产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达标排放	与项目同步实施	1
固废	一般固废	边角料	外售综合利用	处理、利用率 100%	与项目同步实施	1
	危险固废	废切削液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事故应急措施		/				/
环境管理		/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雨水、污水经各自管网分开收集排放；规范排污口，按要求设置标志牌				/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		经计算，本项目生产车间边界外扩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				/
合计						4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 染 物	无组织废 气	粉尘	车间内加强通风	达标排放
		非甲烷总烃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COD、SS、 NH ₃ -N、TP	接入污水管网,排入 常州市江边水处理 厂集中处理	达标排放,影响很小
电 和 离 电 辐 磁 射 辐 射	/	/	/	/
固 体 废 物	一般固废	边角料	收集外售	全部处置
	危险固废	切削液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 置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噪 声	主要为设备运行时的噪声,噪声源强约为 75-85dB(A)。设备安置在 车间内,采取合理布局、减振、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使厂 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其 他	/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无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常州苏格电气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08 日。企业经市场调查研究决定，拟投资 100 万元于常州市新北区创业路 16 号-9-A 粤海工业园内，租赁常州市赛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的 1985 平方米的厂房新建“苏格电气 110KV~550KV 高压开关机加金属零部件项目”，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5 万套 110KV~550KV 高压开关机加金属零部件的生产能力，该项目目前处于准备阶段，预计于 2018 年 7 月底前建成投产。

1、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新北区创业路 16 号-9-A 粤海工业园内，所在区域属于常州市滨江经济开发区，本项目符合《常州市新北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的布局要求。本项目厂址范围内无矿床、文物古迹，没有基本农田保护区，没有各类列入国家保护目录的动植物资源，没有风景名胜古迹等环境敏感点，项目选址合理。

结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2 年 1 月 12 日江苏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修正）和苏政发【2007】97 号文中的相关规定，根据太湖流域保护区划分，本项目为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本项目无含有 N、P 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和苏政发【2007】97 号文规定。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保护区为项目地南侧约 1300 米处的新龙生态公益林，本项目所在地不在其二级管控区范围内。项目选址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与区域规划相符。

2、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产品为高压开关柜组件，经查，项目产品及工艺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中的限制及淘汰类，属于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经查，本项目产品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中限制及淘汰类，属于允许类，符合该文件

的要求。

本项目已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取得了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常新行审经备[2018]390 号，项目代码 2018-320411-38-03-527863。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3、“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保护区为项目地南侧约 1300 米处的新龙生态公益林，本项目所在地不在其二级管控区范围内。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要求。

（2）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项目参照的监测数据，项目所在地的空气环境质量良好。该项目建设后会产生一定的污染物，如生活污水、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等，但在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类污染物的排放一般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即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区质量要求，能维持环境功能区质量现状。

（3）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新北区创业路 16 号-9-A 粤海工业园内，项目用水水源为市政自来水，使用量较小，当地自来水厂能够满足本项目的新鲜水使用要求，用电量较小，当地电网能够满足本项目用电量。本项目不超出当地资源利用上线。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所在地未有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试点版）》中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项目。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及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的相关要求。

4、环境质量状况

项目所在地附近大气环境现状中 SO_2 、 NO_2 的小时浓度以及 PM_{10} 的日均浓度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长江各监测断面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 类水质标准悬浮物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SL63-94）二级水质标准，说明当地水环境质量良好，具有一定的环境承载力；项目各厂界昼夜间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5、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气

项目喷砂过程中产生粉尘，机加工过程产生非甲烷总烃，均经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经预测分析，项目产生的废气可达标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的影响很小。

(2) 废水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排放；员工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排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排至长江，对周边水环境影响很小。

(3) 噪声

主要为设备运行时产生噪声，设置在车间内，经合理布局、减振、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后，生产噪声在各厂界处环境噪声预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标准，因此，项目噪声对周边声环境影响很小。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全部得到分类处理或处置，不外排，对环境无直接影响。

6、总量控制

废气：废气无组织排放，故不申请总量。

废水：本项目建成后生活污水排放量为840t/a，COD 0.336t/a、SS 0.252t/a、氨氮 0.021t/a、TP 0.004t/a，经区域污水管网接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污染物总量在污水处理厂内平衡，不单独申请总量。

固体废物：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妥善处理，零排放。

7、项目建设可行性

综上所述，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项目正常生产期间产生的生活废水、设备噪声经采取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后，均可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固体废弃物能够合理处置不排放。因此，从环保角度看，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要求

1、项目基础资料均由建设单位提供，并对其准确性负责。建设单位若未来如需增加本报告表所涉及之外的污染源或对其功能进行调整，则应按要求向有关环保部门进行申报，并按污染控制目标采取相应的污染治理措施。

2、提高环境意识，建立有效的环境管理机构，建立 ISO16500 环境管理制度，

在项目投产后，应加强管理，防止跑、冒、滴、漏，推行清洁生产、文明生产，减少人为噪声等污染的产生，尽可能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生产中产生的各种危险固废分类收集后，送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理；做好送达管理台帐。

4、企业设专人管理环保工作，做好环保设施的维护和例行监测工作，确保各种污染都得到妥善处置。

5、建设单位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注 释

本报告表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 附件 1 委托书
- 附件 2 项目备案通知书
- 附件 3 营业执照
- 附件 4 房产证明
- 附件 5 环境监测报告
- 附件 6 污水接管证明
- 附件 7 建设单位承诺书
- 附件 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申报登记表

附图

- 附图 1 地理位置示意图
- 附图 2 项目周围环境状示意图
- 附图 3 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水系图
- 附图 5 生态红线图
- 附图 6 新港规划图